

证券简称：福星股份

证券代码：000926

公告编号：2015-004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星股份”或“发行人”）公开发行不超过32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4]413号文核准。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0亿元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。

2015年1月16日，发行人和保荐人（联席主承销商）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簿记管理人（联席主承销商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7.5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5年1月19日，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，网上发行代码为“101650”，简称“15福星01”；将于2015年1月19日至2015年1月21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15年1月15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保荐人（联席主承销商）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簿记管理人（联席主承销商）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1月16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5 年 1 月 16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保荐人（联席主承销商）：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1月16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
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簿记管理人（联席主承销商）：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1月16日